

# 安徽商贸职业技术学院 2018 年 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 第一章 总则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7 年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高〔2016〕12 号）和《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关于安徽省 2018 年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实施办法》（皖招考〔2018〕2 号）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本章程。

## 第二章 学校概况

### 第一条 学校性质

安徽商贸职业技术学院系一所具有百年办学历史的公办全日制专科层次的高等职业院校，隶属于安徽省教育厅，坐落在芜湖市。学校对完成规定课程并考试合格的学生颁发普通高等学校高职（专科）学历证书。

### 第二条 学校荣誉

安徽商贸职业技术学院是国家示范（骨干）性高职院校、安徽省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建设单位、安徽省首批教育综合改革试点单位、安徽省高职高专人才培养水平评估“优秀”院校、安

徽省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 50 强高校、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安徽省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标兵单位、安徽省普通高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示范校。

### **第三条 就业情况**

学校近年来办学模式和人才培养模式得到同行的认可和社会的好评，毕业生深受用人单位欢迎，就业率一直保持在 98%以上，毕业生就业质量稳步提升，经第三方调查，学校毕业生平均月收入高于全国国家示范（骨干）性高职院校平均水平。

## **第三章 报名**

### **第四条 报名资格**

已参加安徽省 2018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通过审核取得当年报名资格的考生均可报考。

### **第五条 报名办法**

报名时段为 2018 年 3 月 5 日 10: 00 至 9 日 16: 00，考生登录 <http://gkbm.ahzskc.cn> 报名，填报志愿时需选择安徽商贸职业技术学院。

## **第四章 招生计划**

### **第六条 招生计划**

普通高中毕业生，不分文理科可报考三个专业志愿和一个专

业服从志愿；中职毕业生的财经商贸类及相近专业考生可报考会计或市场营销专业，电子信息类及相近专业考生可报考数字媒体应用技术专业，详见下表。

招生计划一览表

| 专业名称      | 计划数  |      |
|-----------|------|------|
|           | 面向高中 | 面向中职 |
| 合计        | 1850 | 300  |
| 市场营销      | 55   | 60   |
| 电子商务      | 110  |      |
| 广告策划与营销   | 110  |      |
| 国际经济与贸易   | 60   |      |
| 房地产经营与管理  | 60   |      |
| 物流管理      | 110  |      |
| 酒店管理      | 110  |      |
| 旅游管理      | 60   |      |
| 连锁经营管理    | 60   |      |
| 人力资源管理    | 55   |      |
| 会计        | 118  | 120  |
| 会计信息管理    | 117  |      |
| 金融管理      | 110  |      |
| 财务管理      | 110  |      |
| 投资与理财     | 55   |      |
| 数字媒体应用技术  |      | 120  |
|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 59   |      |
| 物联网应用技术   | 59   |      |
| 云计算技术与应用  | 59   |      |
| 电子商务技术    | 59   |      |
| 移动互联应用技术  | 59   |      |
| 文秘        | 58   |      |
| 法律事务      | 57   |      |
| 艺术设计      | 35   |      |
| 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 | 35   |      |
| 产品艺术设计    | 35   |      |
|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 35   |      |

说明: 1. 学校外语课程只安排英语教学, 其他语种考生慎报。

2. 电子商务专业与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培养 60 人。

3. 以安徽省教育厅发展规划处公布为准。

## 第五章 测试

### 第七条 成绩折算

凡报考我校分类考试招生的考生须参加省统考的“文化素质考试”，成绩合格后方可再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

考生成绩折算公式为，总成绩=文化素质考试成绩+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成绩。

### 第八条 考试科目

#### 一、职业适应性测试

普通高中毕业生进行职业适应性测试。主要以测试考生的职业能力和学习潜力为目的，着重考核考生职业适应、社会、人文、品德、数字运算、判断推理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素养，以及对时事政治的了解情况。测试时间为 90 分钟，测试形式为笔试，总分 300 分。

#### 二、职业技能测试

中职毕业生进行职业技能测试。着重考查学生技能特长，职业技能测试总分 300 分。考生可根据报考专业选择相应测试科目，包括：

### 1. 职业技能测试（一）

适用于数字媒体应用技术专业，测试时间为 90 分钟。测试内容：①职业素养；②计算机应用基础。职业素养为笔试，其他为上机实操。

### 2. 职业技能测试（二）

适用于市场营销专业，测试时间为 90 分钟。测试内容：①职业素养；②营销基础知识。测试形式为笔试。

### 3. 职业技能测试（三）

适用于会计专业，测试时间为 90 分钟。具体测试内容：①职业素养；②原始凭证的填制与审核（即发票、支票等常见原始凭证的填制与审核）；③记账凭证的填制与审核；④人民币真假识别技术。测试形式为笔试和实操。

## 第九条 缴费、打印准考证

| 考生性质    | 网上缴费         | 在线打印准考证       | 现场缴费打印准考证 |
|---------|--------------|---------------|-----------|
| 普通高中毕业生 | 4 月 7 日—12 日 | 4 月 13 日—14 日 | 4 月 14 日  |
| 中职毕业生   | 4 月 7 日—19 日 | 4 月 20 日—21 日 | 4 月 21 日  |

说明：根据考生性质分时段进行网上缴费和打印准考证，若有无法网上缴费或未按时缴费的考生可于规定时间内到我校现场缴费打印准考证。网上缴费、打印准考证流程请及时关注我校官网（<http://www.abc.edu.cn>）发布的信息。

## 第十条 测试时间

| 考试科目      | 考试时间                  | 备注                              |
|-----------|-----------------------|---------------------------------|
| 文化素质考试    | 3月25日上午<br>9:00—11:30 | 省考试院统考语文、数学、英语合卷。成绩达省合格线方可参加校考。 |
| 职业适应性测试   | 4月15日上午<br>9:00—10:30 | 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笔试。                   |
| 职业技能测试（一） | 4月22日上午<br>9:00—10:30 | 面向报考数字媒体应用技术专业的中职毕业生，笔试+实操。     |
| 职业技能测试（二） |                       | 面向报考市场营销专业的中职毕业生，笔试。            |
| 职业技能测试（三） |                       | 面向报考会计专业的中职毕业生，笔试+实操。           |

## 第十一条 考试地点

“文化素质考试”考点设在各市、县招生考试机构所在地；  
“职业技能测试或职业适应性测试”考点设在我校。

## 第六章 录 取

### 第十二条 录取

我校根据“志愿优先”录取规则进行录取，若考生总成绩相同，依次按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文化素质考试成绩进行排序录取。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

### 第十三条 录取确认

所有预录取的考生，必须在5月3日—4日登陆高考报名网站进行录取确认后，方视为正式录取，否则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被我校正式录取后，不得参加 2018 年普通高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及录取和其他形式的升学考试及录取。

## 第七章 入学待遇

### 第十四条 入学待遇

通过分类考试招生录取的新生入学后，在学费、住宿费、日常教学管理和毕业文凭等方面与参加普通高考的学生完全一致；新生户籍在入学时可自愿选择是否办理户口迁移手续。

### 第十五条 学生奖助学金

我校学生奖学金覆盖面高达 40%，一等奖学金 1000 元/学期，二等奖学金 500 元/学期，三等奖学金 200 元/学期，此外还设有国家奖学金、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柏林奖学金、李健奖学金、恒生奖学金、天翼奖学金、临时生活困难补助、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学费减免、勤工俭学等。

## 第八章 纪检与仲裁

学校纪检部门对分类考试招生实施全程监督，纪检与仲裁电话：0553-5971065。

第十六条 学费按省物价局文件规定的标准收取。

第十七条 所有关于分类考试招生的信息都通过我校网站或短信平台发布，不再另行通知。敬请考生随时关注我校网站并保持报名手机畅通。

## 第九章 联系方式

招生咨询电话：0553-5971066, 5971046；招生监督电话：  
0553-5971065；通讯地址：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文昌西路 24 号，  
241002；招生办微信公众号：ca1105535971066；学校网址：  
<http://www.abc.edu.cn/>。